

中共盐城市委组织部 盐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文件

盐人社函〔2024〕117号

中共盐城市委组织部 盐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开展2024年下半年事业单位专业技术 三级岗位资格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委组织部，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组织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盐南高新区组织人事部，市直各有关部门（单位）：

根据《盐城市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三级岗位管理办法（试行）》（盐人社发〔2020〕64号）精神，拟于近期组织开展2024年下半年全市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三级岗位资格评审认定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对象

我市已实行岗位管理制度的事业单位中，现聘用在本单位正

高级专业技术四级岗位的在编在岗工作人员，聘用在该岗位年限计算的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达法定退休年龄的，不得申报。申报时在职的专业技术人员，在确认其具备三级岗位资格的文件下发时已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的，不再办理聘用手续。

二、申报程序

1. 符合条件的申报人员填写《盐城市事业单位 2024 年下半年专业技术三级岗位资格认定申报表》，申报时请参照盐人社发〔2020〕64 号文件明确的条件，但不仅限于其所列条件，申报人员应当坚决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遵守国家宪法和法律法规，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品行端正，学风优良，恪守诚信，认真履职，成绩显著，专业技术方面无不良诚信记录；

2. 事业单位及其主管部门根据资格申报条件，就申报人员的德能勤绩廉等综合素质组织资格审查、评议，并对拟推荐人选进行公示后，集体研究确定推荐人选，按行政隶属关系和人事管理权限逐级推荐上报；

3. 市直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县（市、区）组织或人社部门对申报人员的申报材料进行初审后，按照人事管理权限分别报市委组织部、市人社局进行资格审核。

三、申报材料

请按照《盐城市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三级岗位管理办法（试行）》要求提供申报材料，内容包括：

1. 推荐函 1 份；

2. 《盐城市事业单位 2024 年下半年专业技术三级岗位资格认定申报汇总表》（纸质版一份及电子版）；

3. 《盐城市事业单位 2024 年下半年专业技术三级岗位资格认定申报表》（纸质版一式三份及电子版）；

4. 经申报主管部门（单位）审核并加盖公章的申报人员业绩、成果、获奖及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受聘正高级专业技术四级岗位等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原件由市直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县（市、区）组织或人社部门初审后退回；

5. 公示材料。各单位申报前需在本单位进行公示，时间不少于 5 个工作日；

6. 其他需要的材料。

申报材料请装袋，每位申报人一袋，袋面标明申报人姓名、单位、联系方式，申报表不装订，其他附件材料加目录装订成册。

四、有关要求

1. 认真组织实施。各县（市、区）、各部门（单位）要高度重视专业技术三级岗位资格申报工作，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和自下而上、逐级推荐的程序组织申报；严把专业技术条件，加强对申报人员综合素质的考察，坚持德才兼备，注重业绩导向，向基层、一线人员适当倾斜；严肃工作纪律，坚决杜绝弄虚作假、虚报业绩。评审为差额评审，将根据申报人员的业绩、贡献、专业技术成就、业内影响等进行综合考量，统一认定。

2. 按时报送材料。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三级岗位申报材料按

人事管理权限于 12 月 2 日前分别报送市委组织部公务员二处、市人社局事管处，逾期不予受理。申报材料不予更换和退回。

联系方式：

市委组织部公务员二处 祁廷州 电话：0515-86661823

市人社局事管处 于 勤 电话：0515-80500736

邮 箱：563672799@qq.com（市委组织部公务员二处）

sgc88198304@163.com（市人社局事管处）

- 附件：1. 盐城市事业单位 2024 年下半年专业技术三级岗位资格认定申报表
2. 盐城市事业单位 2024 年下半年专业技术三级岗位资格认定申报汇总表
3. 目录（样式）



附件 1

盐城市事业单位 2024 年下半年专业技术 三级岗位资格认定申报表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出 生 年 月	
工作单位						工 作 时 间	
现 聘 岗 位	类 别		拟聘专业 技术岗位	名 称		学 历	
	名 称			等 级		学 位	
	等 级						
身份证号码					手机号码		
正高级专业技术 资格取得时间			正高级专业技术 四级岗位聘用时间			职 称 系 列	
申 报 理 由	优 先 申 报						
	符 合 条 件 申 报						
事业单位 (县级主管部门) 推荐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市级主管部门 (县级组织或 人力资源社会 保障部门) 审核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市级组织 或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部门 审批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备 注							

附件 2

盐城市事业单位 2024 年下半年专业技术三级岗位资格认定申报汇总表

主管部门（盖章）：

填表日期：

填报人：

联系电话：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性别	出生年月	工作单位及行政职务	是否双肩挑	学历	正高级专业技术资格名称	正高级专业技术资格取得时间	正高级专业技术四级岗位聘用时间	手机号码	本单位三级岗位		是否破格	破格条件	
												数量	已聘人数			

“本单位三级岗位栏”中“数量”及“已聘人数”，按“双肩挑”人员/专业技术人员数分别填写。

附件 3

目 录（样式）

1. 个人申报专业技术三级岗位聘用资格业务工作总结
2. 学历学位证书
3. 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文件或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4. 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岗位聘用备案表或其他受聘在正高级专业技术四级岗位等有效证明材料
5. 近 5 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年度考核表
6. 主要人才类荣誉和专业领域获奖情况
7. 主要工作业绩材料，如病案、课件、厅局级科研（课题）、论文、专利等材料
8. 相关学术荣誉材料，如参加省级学术活动、市级学术团体（专家库）任职等材料
9. 纪检监察部门出具的廉政鉴定材料
10. 有关公示材料
11. 其他相关材料

